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28日上午9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3月22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和对相关期间会计报表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